

如果你是虐文里的恶毒女二怎么办？

我叫甄轭度。

我心里有个人，他叫南渚。

南渚和我是青梅竹马，他阳光俊美，像个小太阳。

而我寡言冷淡，不苟言笑。

1

所有人都喜欢南渚。

我也是。

2

南渚有一天约我出去玩，手机屏幕亮起在我入睡前一秒。

我睡意全无。

删删减减，也只是淡淡地发过去两个字。

好啊。

我又挑了一个小时的衣服，试的衣服堆满了白色的大床。

最终我选择了试的第一件衣服，淡蓝色的小裙子。这是他第一次约我，我觉得明天会有什么事情发生。

也许是他想.....我？

第二天。

他抱着一个衣着凌乱的女孩子冲我难为情地笑。

我不知道我当时是什么表情，但是一定很难看。

3

南渚对此一无所觉。

他挠挠头，笑着对我说，这是白嫫，我新认识的朋友。不过她刚刚扭了脚，我送她去看医生，咱们改日再一起吃饭，认识一下。

他怀里的女孩子环住他的脖子，闻言冲我不好意思地一笑。

她是真的好看，和我不同，她的好看，是和南渚天造地设，和谐无比的好看。

我一贯寡言，这个时候自然也没有像怨妇一样，质问他，冲他大喊大叫。

我不信他不知道我的心意，不信这十多年来，从牙牙学语到情窦初开，他的眼里，没有我。

我一贯寡言，这个时候也只能讷讷说：「嗯。」

淡蓝色的仙女裙子，就像个海啸般的笑话，淹没我的心脏。

4

那天之后，我坐立难安。

南渚看她的眼里有情。

为什么我能看出来，因为那是我数十年如一日的求而不得。

我试探性地约他，等了一个小时，他回我说，白嫖的妈妈进了医院，他不能丢下她不管。

好啊。

我还是这么回他。

似乎对他，我只有赞同。

我们去跑步！

好啊。

今天一起回家吧！

好啊。

我先照顾一下白嫖！

.....

好啊。

年年月月，自觉低到尘埃里，也没力气开出花来。

5

此后白嫖的名字仿佛环绕的立体音，常常出现：白嫖父不详，受了很多委屈，但是她很坚强。

白嫖妈妈得了病，家里穷，每天打三份工。

白嫖从来不求人，真让人心疼。

南渚一无所觉地和我喋喋不休，毫无阴霾的笑脸，而我握着筷子的手渐渐收紧。

「南渚。」我说，「食不言。」

他还是笑着，闻言不好意思地摸了摸后脑：「嘿嘿，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。」

他好像有一点点的委屈，藏在太阳般温暖的琥珀色眼眸里，我的怨气像被戳破的气球般散得干净。

我低下头，黑发遮住了下垂的眼睫。

傻子。

我几乎要怨恨起他来，怨他不懂，怨他无知。

反正我本来阴暗，无人爱我。

反正我偏执病态，紧紧抓住他，或者把他拖进泥潭，也没什么奇怪吧。

6

今天南渚和我一起上学。

秋天清冷，万物凋零。

南渚围着棕色围巾同我说话，他走在前面，转过身，踩着哗哗作响的枫叶，忽然顿住，手轻轻从我头上掠过，摊开在我面前。

一片明黄的枫叶，与笑意盈盈的淡黄瞳孔，萧瑟而略显冷清的黄色秋季陡然楚楚动人。

他点亮了整个秋天。

7

「你就是甄轭度？真是.....特别的名字。」

身边的女生笑意盈盈。

白嫫最近被小混混欺负，放学经常被堵在小巷子里要钱，南渚一日发现，便邀请她和我们起回家。

白嫫母亲住院，家里冷冷清清，南渚干脆请她来我们这里。

南家是巨富之家，排场浩浩荡荡，上下学都有豪车接送。我家与他家住得近，父母亦是好朋友，我们在一所大学，两家一合计，干脆让我们每天一起上学。母亲告诉我这件事的时候，眼睛弯出温柔促狭的弧度。

我们本是指腹为婚。

从牙牙学语到跌跌撞撞地走路，再到傻乎乎地抱住对方，没牙的嘴糊对方一脸口水，再到他身子抽条，长成清朗少年模样。

他是我的世界里除了父亲以外的第二个男人，也是最后一个，父亲给了我一个女孩该有的父爱，南渚是我共度余生的伴侣。

我从来没喜欢过其他男生，对其他男生的告白不假辞色，更加显得冷若冰霜。我看他们像看除了男女性别外的另一种人，他们不可能是我的父亲，更不可能是我的伴侣，他们的狂热追求常常使我困惑甚至怜悯。

怜悯他们日日做无用功，对一个甚至没有将他们正确对待的女生送出无辜的，注定枯死在垃圾箱的玫瑰。

有人问我，我喜欢的男生是什么样子。

来自一个总是目光晦涩地看着我的男人。

绝望地，疑惑地。

如果喜欢也有样子，那就是南渚。

8

平稳行驶的车上，白色连衣裙的女孩眉眼弯弯，脸上是恰到好处的尴尬，似乎对提到我的名字感到局促。

我没有说话，只是淡淡看了她一眼。

南渚第一次把女孩带回家，看来对她印象很好，我几乎都能想象南家上下的惊讶。

据说他们相遇在一条路上，一个碰瓷的人挑中南渚的车，在他车前呻吟，做出被撞的样子。南家司机见怪不怪，把人扶到一边后就要重新发动车子，被路过的白嫫看到，以为他们要逃逸，正义十足地拦在车前，自己却被刮倒。

再后来，就是我在南渚约我的地方，看到了被南渚抱着的她。

9

白嫫对我的冷漠手足无措。

体现在坐在车副驾的南渚投来的诧异目光。

其实我浑身僵硬，委屈无措，面上却表现出阴郁与高不可攀。

伪装终究是伪装，真假对比，答案自明。与白嫫比，我从来不是什么良善种，亦非可爱人。

车里气氛冷凝而尴尬。

我把头扭向窗外，高楼倒退，渐渐模糊不清。

车轻轻一顿。

到家了。

10

我第一次和南渚吵架。

我们在南渚家用餐，白嫫好奇参观，一回头打碎了什么。

我望过去，一支水晶百合摔到地上，粉碎，每个碎块都折射着细碎的灯光。

我的神情凝住，冲过去把她推到一边。

这是.....我送给南渚的礼物。

「啊！」南渚显然也想到了，他蹲下来和我一起捡那些碎块。

「对不起.....我不是故意的.....」白嫫无措地说。

「闭嘴。」我打断她的欲言又止，看着她的脸色变得苍白。

「我.....对不起，我可以赔给你。」

「赔？嗯？你！」

我想说，甄家大业大，怎会缺这一支水晶百合？更何况，这是我唯一一次鼓起勇气送他礼物。

「你拿什么赔？」

她好像被戳到痛处，捂住脸哭了起来：「对不起，我虽然现在没钱，但是我一定会还给你.....」

南渚好像也以为我在讽刺白嫖的贫穷，他说：「算了吧，小度，不过是一朵水晶花而已。」

他的神色柔软而诚恳，我不可思议地盯着他。

半晌，我冷冷地说：「是啊，不过是一支花而已。」

11

夜深人静，窗外树影渺渺。

我躺在床上。

天花板上明明空无一物，我却只是盯着它。

紧绷的思绪稍稍放松，温热的水流就要漫出眼眶。

所有人都在沉睡，黑夜仿佛把此刻与白天分为两个世界，一切都可以在这种安静下尘埃落定。

「噗」地一声，好像是什么落到枕边。

我打开身边的灯，一本书静静躺在那里，墨绿的封面，没有名字，我虽然惊异于它的凭空出现，但莫名的冲动使我打开了它。

匆匆一览间，我看到了我的名字。

卧室的灯亮了一夜，当啾啾鸟鸣响起时，我摸了摸眼眶，那里因为一夜的巨变微微肿起。

阳光慷慨，楼下南渚已进门来，他笑着和每个人打招呼：「阿姨好，小度起了吗？」

我神情恍惚，找遍房间，也没有一本墨绿色的书。

12

妈妈在叫我，显然对我的赖床表示惊讶。

我扬声说：「妈妈，对不起，我.....有点不舒服。」

于是便以此为借口不去上学，偷得一天闲暇。

我的房间在二楼，窗外的桂花枝丫将将伸进来，我撑着窗台向下看，南渚低着头，很失望似的，上车走了。

昨晚我们不欢而散，白嫫很早提出回家，是南家的司机把她送回去的。

我看着他的头发，在清晨的阳光下微微泛着金色的光。

我知道他为什么闷闷不乐，但是。

但是。

几年后拥着白嫫眼睁睁看着我去死的人，也是他。

我看着他脸上的稚气，与书中的文字对比，一阵不明的呕意，在身体缓缓泛到喉咙。

13

按照「书中」说的，接下来，我会一次次「欺辱」白嫫，然后一次次因为这个和南渚吵架，最后我几近疯魔，找人绑架白嫫，谁知道绑匪反悔，我和白嫫一起被困。

.....

他最终选择了她。

真是，完美的「恶毒女配」的一生。

至少在读者看来：这个女配出身名门，青梅竹马，求而不得，因爱生恨，最后被解决，然后王子和姑娘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

一开始我自然是惊奇的，随后是恐惧，还有释然，无怪我是「甄轭度」。

后来想想，我确实是这样的人啊。

昨天晚上，我确实对白嫫起了不好的心思。

如果她消失.....

我知道自己何等阴暗，想要白嫫死，对我来说，实在不是什么需要突破道德底线的事。我也不会感到愧疚。

14

下午有人敲响了我的房门。

来者发质硬直，面孔青春而桀骜。

我恹恹地问：「你来做什么？」

「看你没来上课，以为你横尸家里。」说话还是难听，只是我今天懒得争论。

他坐在我身边，侧过头来看我；我坐在飘窗上，揪了朵桂花嗅闻。

他的脸棱角分明，瞳孔黑沉，仿佛看透万事，我与他对视半晌，若无其事地扭头。

「哎，你想过自己生活在一本书里吗？」

15

「你怎么了？」

「我？我没事。」

他轻嗤：「撒谎。你从来不问这么虚无的问题，你对什么都不感兴趣。」

「哈？你很了解我吗？」我看着他，目光近乎挑衅。

「不多，比你自已多一点。」他笑了一下。

「鉴于你今天反常地让我感兴趣，我就纡尊降贵地回答你。」
他调下飘窗，伸了个懒腰，墨绿色的卫衣随动作向上，隐隐露出腰线，流畅结实。

他背对着我，手搭上门把手，低声说：「那又如何。」

16

我开始觉得我疯了。

来路不明的书，求而不得的绝望，未知的未来张开了恶魔的翅膀。

晚上，楼下喧嚣，车光闪烁。

我慢慢走下旋转扶梯，冰冷的铁艺雕花硌着手心。

佣人们窃窃私语，用一种狂热、八卦的语气。

「哎，你看到了吗？」

「没有，什么事这么热闹？」

「你还不知道啊，我跟你说.....」

不用听，我知道她们在说什么，白嫫的生父找到了她，白父有权有势，誓要把欠白嫫的爱都给她。

那本书告诉我了。

17

我一点都不惊讶，我甚至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。

这下是真的郎才女貌，门当户对。

南渚发现白嫫是他小时候的玩伴，和她感情越来越好。

而我，不过是一块可怜的补丁，为他们光鲜亮丽的爱情做无用的点缀。

18

今晚南渚来找我，我把他拒之门外。

19

佣人窃窃私语，说着我的笑话。

无所谓。

我从小听到大。

商业联姻，母亲怀我的时候，父亲出轨。

从那时候起，母亲时常恍惚。

她清醒的时候，会促狭地问我和南渚的事情，温暖的手轻轻摸我的脸；她疯起来，会一遍遍描一副永远画不完的油画。

哈，偌大一个家，空空荡荡。

20

白家与南家不相上下，白嫫回家当晚，宴会的邀请函就到了我的手上。

金色的纸张，黑色的隶书，鲜明地昭告着难以忽视的存在感。

按照「剧情」，今晚的我感到南渚被夺走的危机，会把他拉到花园表白。

南渚会不知所措地看着我，然后白嫫会发现我们，捂着嘴跑开，然后，南渚会抛下我去追她。

他那时候看着我，要说什么呢？

说他一直对我像对妹妹一样？说他很惊讶？

我终是不能知道那个未竟的夜的答案。

只是看着他急急忙忙追逐白嫫的背影，一切都没有了意义。

我仔细地收好邀请函，换上那件蓝色的连衣裙，轻轻抹了一下脸，走出房间，按着扶手，说：「备礼，今晚去白府。」

我那可怜的自尊啊。

纵然心里摇摇欲坠，面上还是风雨不侵。

这是我所能拥有的全部：无望的单恋，廉价的自尊心。

21

衣香鬓影。

南渚身边有一群女生叽叽喳喳，他好像在找什么一样四处张望。然而礼仪极好，最起码他身边的女生都在娇笑。

他发现了进门的我，眼睛一亮，一边礼貌地道歉挣脱人群，一边向我跑过来。

我取了支香槟，盯着微微晃动的酒液出神。

「小度！」他惊喜的脸近在咫尺，「我以为你不会来。」

「我不可以来吗？」我反问他。

「呃.....只是觉得你不怎么喜欢小娅的样子。」

「那你倒是说说，我为什么不喜欢她？」我盯着他。

他左右看了看，就是不敢看我，最后小声说：「因为她弄坏了你送我的礼物？」

你真的这么认为吗？

我蓦地拉住他的手，往白家的花园走去，越走越快，现在和书中的描写重合了吧，一样地走，一样地奔向那无望的结果。

我向来自尊比天高，抱住它就不撒手，本来已经知道了难堪的结果，却还是要做。

或许我真的不甘心。

花园深处寂静无声，我停下来直视南渚的眼睛，说：「我喜欢你。」

他的瞳孔像蜂蜜一般黄，温暖且甜，此时微微放大地看着我。

他张了张嘴，正欲说什么，我的余光已然看到了长裙的衣角。

白娅。

我突然失去了兴趣。

「当我什么都没说，晚安。」

我逃跑了，以自己知道的狼狈。

明明注定的结果，明明是自取其辱，却还要飞蛾扑火？可笑。

我拼命地跑，第一次那么不顾仪态，路上遇到一个人拦我，我一个借力，干脆拉着他一起狂奔。

不知跑了多久，我停了下来。被我拉着的人一直很安静，我扶着膝盖喘了口气，转头看了看他。

是他。

22

白日里漫不经心探望我的男人，盛家小公子，盛桥。

玩世不恭，冷淡且偏执，送过我一支玫瑰，而玫瑰死在垃圾桶。

我知道他喜欢我，以我不懂的方式。

也是他，笑着说：「你真可怜。」

我一向对他避而远之，今日却误打误撞，拉着他跑尽了我隐秘的心路变化。

「你也晚安。」呼吸恢复正常，我无意多说，正欲离去。

随便什么地方，只要没有人，让我.....安安静静地，待着。

「暖，抬头。」下意识地抬头，满目繁星猛地攫取住我的呼吸。

长星划过头顶，也会划过无数府州。

千里同赏月，万人共星河。

剧情、爱恨.....都离我而去，余光中盛桥已枕着双手躺在了草坪上。

我索性学他躺下来，名贵的裙子毫不在意地归属于土地。

23

梦终究是梦，现实还是一如既往地恶心。

南渚今天迟到了。

白嫫在他身后进来，道歉，坐下。

有人窃窃私语：「听说白嫫认祖归宗了。」

「有颜有钱，性格又好，谁不喜欢她？」

南渚喜欢，我不喜欢。

下课后南渚在身后追上我。

「小度！」

我没有理他，他的声音渐渐近了。

他喊：「小度！」

又说：「你怎么了，怎么不理我？」

四下无人，他羞涩地低声问我，眼里是我看不懂的细碎光芒。

「你.....你昨晚，是什么意思？」

我反问：「昨天白嫫和你说什么？」

出乎意料，他说：「没什么，昨天你突然跑掉，我去追你了。」

他吐了吐舌头：「你跑得太快，我没追上，被爸爸拉走啦。」

「你.....有什么要对我说的吗？」

他像一只小狗狗般看着我。

我摸上他的脸。

我的手常年冰凉，慢慢从他挺直的鼻梁划到他的嘴唇。

我说：「就是这个意思。」

他一瞬间变得激动起来：「真的吗，小度你也喜欢我！」

他原地蹦了几下，很兴奋的样子，又扑过来给我一个大大的拥抱。

「我们在一起好吗？」

他的身上很暖，他的体温是我所没有的。

我紧紧皱起了眉头。

不对。

剧情不是这样。

24

我应该表白，然后白嫫听到跑掉，南渚去追，难堪的我知道南渚儿时的玩伴是白嫫，于是偷走信物假装是我。

南渚怒火中烧，我们的关系隐隐出现裂痕。

但不是这样，他说喜欢我，要做我男朋友。

这不对，我冷静地想。

温暖，像阳光般的温暖，我多么渴望的东西。

我推开南渚，说：「小时候和你一起玩的人是白嫫。」

我缺爱，却更怕死。

那本书给我安排了结局，读者们都欢欣鼓舞的结局。

我若是和南渚在一起，终究会因为白嫫分开。

我真的怕死。

小说中我掉落悬崖，死无全尸。

太阳太大，我却还是浑身发冷，紧紧裹住自己。

我死了，我疯疯癫癫的妈妈怎么活呢？

我头也不回。

25

「你答应他了对吗？」

楚楚可怜的哭音，是白嫫。

她盯着我，眼角泛红，看来白父确实宠爱她，衣服的档次得到了提升。

据说白家的家主自她妈妈逃走后一直单身。

感天动地。

「关你什么事？喜欢南渚去和他表白，缠着我会让我以为你喜欢我。」

「你！」她第一次露出明显的愤恨，很快又泪水涟涟。

25

「怎么了，失望吗？他不喜欢你，却向我表白？」

「你听到了吧，那天晚上，什么心情呢？」

我漠然走过她，在和她靠近的一刻，低声说：「所谓善良，所谓纯洁，不过如此。」

多么尖酸刻薄的话。

她在我身后大喊：「你这种钟鸣鼎食的大小姐懂什么！你有我懂他吗？」

「你知不知道在我被欺负的时候，他出现帮我，他对我那么好！」

「你不知道吧，他亲口对我说，不愿意和你相处！哈！你在装什么？你在强撑吗？你不会哭了吧！我喜欢他！他喜欢你吗？」

爱情果然使人盲目，先是我，后是她。

不过她多幸运啊，她终将和南渚在一起，不必感受心碎的滋味，她胜，我败，我看清了不属于我的爱情，她拿走了它们和我耀武扬威。

在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之前，我滚下山崖，自此拉上了这荒唐剧本的幕帘。

我这种钟鸣鼎食的大小姐，从未抬头看看那天上的月亮。

如果没有盛桥。

如果没有盛桥。

26

盛桥站在树荫下，戴着 he 最爱的铁三角倚在树干旁。他穿着黑色卫衣，白色的耳机线在衣服表面微微晃动。他一边脸颊微动，像是在嚼口香糖，垂眸盯着地面的某一点，眼神涣散，半晌吐出一个泡泡来。

「哎！」我走向他，「在干吗？」

泡泡「噗」地爆掉，他重新嚼起来，凤眼挑着显得盛气凌人：「上我的车，我和你一起回去。」

他总是一副没心没肺的样子，心思却比我都细，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，但是会用自己的方式安慰我。

也许我现在内心虚弱，居然从这种话里觉出温暖，我认为最没用的、最廉价的，感情。

「多谢。」

他很诧异地看我，旋即站直身子走在前面：「哼，你也不是那么不识好人心。」

我理了理有点凌乱的袖子，默不作声地跟上他。

昨天晚上匆匆忙忙被我拉住的手，大概是温暖的，而后他反握上来，掌心在接触的地方生出汗意。

假如那时候，南渚向我伸出手。

是不是就不会，在漫长的煎熬中，抓着悬崖石头的手，一点一点失去力量。

一点一点的，汗水；一闪一闪的，星星；一起，跑起来——

我忽然解开了什么枷锁，跑上前抓住他垂下的手，书包里的水晶挂饰叮当作响，风声略过我，转瞬扬起我的发丝，打着卷奔开，谁在乎风呢？谁在乎雨呢？谁在乎？

「喂——你发什么疯——！」

「你管我——！」我比任何装腔作势交际的时候更大声。

就这么，不管不顾地，跑起来吧——

27

他精心打理过的短发在风中凌乱，挑染的一抹紫色分外亮眼。

斜眼看我：「你真是.....捉摸不定。」

我喘了口气，凉风窜进喉咙，解了若有若无的痒。

「哈，又不是第一天认识。」

他哼了声，纤长的手指把额发撸起，露出光洁的额发，无语地白了我一眼，很快他直接揉乱我的头发。

顺着他的力量低头时，石板路面上的一片落叶翻了个身，咕噜咕噜地跟着奔袭的路离开我的视线。

它认识那日落在我头上的叶子吗？它兄弟被南渚从我头上拿下来时，有没有告诉它那时候南渚的手是冷还是暖？

然而它离开了，我也无从开口。

「我很高兴。」盛桥说。

「那么你应当向我道谢。」我拍掉他的手。

他哼笑：「我表达谢意的方式一般是以身相许。」

我说：「好吧，我承认，我谢谢你。」

「和你的全家。」

他大笑起来，过分深刻的五官是老电影也磨灭不了的鲜明。

远处天空群雁掠过，山起薄雾，凉意使人精神一震。

冬天来了，秋天和那片落叶，就永久地沉睡吧。

28

我现在不时会想，如果我接受盛桥，是不是就不会落得个书中的下场？

有一个问题是：倘若与一人共度余生，你会选择你爱的人，还是爱你的人？

可惜现实往往不是非黑即白。

我喜欢南渚吗？或者我只是随便地喜欢了他一下？盛桥喜欢我吗？人心易变，曾经母亲选择了喜欢她的父亲，可惜他不多时便原形毕露，流连欢场。

我没那么喜欢南渚，盛桥也没那么喜欢我。

盛桥今天强塞给我一束百合，明明在意，眼光却放在别处。百合是鲜活的，不似我送给南渚的水晶般，名贵且易碎，手上的这束清新优雅，露珠宛在，我剪下一枝把玩片刻，索然无味地扔进垃圾桶。

我不喜欢百合，虽然我曾经渴望拥有那样的爱情，因此我送给南渚一支百合，那是我少有的慌乱时刻：他知道我的心意吗？

与君相守，直至白头，纯真永在，百年不湮。

可惜它碎掉了，也无人为它讨个公道，人类拉拉扯扯，心碎或漠然，它碎成瓣的尸体反射着这人世。

我不是百合花，不喜欢花那么没用的东西，我早已深知不配风花雪月，在另一个时空却妄自尊大，落得凄凉下场。

虽然现在事态发展出乎意料，但是，爱情，我是决计不会碰的了。

像我这样的人，还是不要污染爱情了。

鱼和熊掌，我哪个都要不得。

就像光影会相交，最终仍不免分离。旅人放下挡在眼前的手，茫然四望——太阳缓缓上升，另一个方向，圆月淡得只剩一个影子，茜草色模糊了黑与白的边界，旧日逝去，天地光明大放。

旅人眼角那滴晶莹泪珠，究竟是因为阳光太刺眼，还是大梦终醒的悔恨？

29

南渚白嫫童年相识，后分离至今，他们不仅童年「约定嫁娶」（书中描述，若有作者的话，想必是爱情的锦上添花），更有一同被绑架获救的交情。

白嫫母亲原先是小城市来的大学生，一夜被人下药，误闯入白家家主的房间，珠胎暗结，白家家主对她念念不忘，一直在寻找她，她藏得也好，直到患病需要得到更好的医治，转入大医院时才被白父找到。

「我」无意间知道了他们这件事，还知道他们有信物，当时的「我」眼见他们感情升温，偷走信物误导南渚。

可惜不知道是善恶终有报，还是冥冥之中作者的意志，反正最后的我像个跳梁小丑，落得个悲剧收场。

所以我把真相告诉南渚，就请他们好好地，在一起吧。

30

今日上学看到他们两个走在一起说说笑笑。

甚好。

我父亲的私生子上门，母亲受到刺激，在角落里念念叨叨。

我把他打了出去。

适逢盛桥路过，那个私生子还没放狠话，盛桥的保镖就把他架了出去。

他眯着眼，手插在口袋里，薄唇挑起，似笑非笑。

「喂。」我说。

「合作吧。」

31

说来我们同病相怜，我父亲寻花问柳，但家中始终只承认我一位，而盛桥呢，他的兄长，是私生子。

不过他比我有手段，是家中属意的继承人。

我提出合作，他助我拿到甄家大权，我促成两家合作。

「没有联姻？」

「没有。」

「这或许更快。」

「拒绝。」

「你还想着他？」

「.....不。」

「当真？」

「当真。」

「听说南家那个废物要订婚了，和白家的.....遗珠。」

.....

「与我何干。」

「别那么叫他。」

「小度，你最近一直在躲着我。」

南渚好像一夕间成长了许多，变成了我看不懂的样子。

他的俊美不再无害，而有了近似于盛桥的咄咄逼人，当他低头长久地对我投以注目，那凝望的视线即使是我也感到压力。

我不再看他，只是顾自把玩手中的钢笔，敛起眼睫淡淡地说：
「怎么会？」

「可是你和盛桥.....」

「听说你要和白嫫订婚了，恭喜。」他好像被谁打了一拳似的，气势低落下来。

「这是权宜之计，我.....」

「不必多说了，希望你对白嫫好一些。」我直视他，「喜欢就告诉她，不要压抑自己，最重要的是，给她足够的安全感。」
我不知道是不是在说给自己。

「言尽于此，抱歉。」我欠身离开，第一次把背影留给他。

之前一直是我看着他，看着他肆意地笑，看着他离去，看着他抱着白嫫。

无望的注视是无用的花朵，从我选择转身的那一刻，花瓣凋零，两个世界从此泾渭分明。

我轻声说：「抱歉。」

「小度！小度！我！.....对不起。」

「是我一直以来的摇摆不定害了你，对不起，我.....对不起，对不起.....」

他可能在落泪吧。

不用道歉，本来我也.....

不该奢望。

32

我反而慢慢开始欣赏白嫫，从那样困难的环境出来，却依然保持一颗善良的心。

这不是我说的，是书中写的。

「也许就是这样出淤泥而不染的纯洁吸引了南渚，使得他看清了青梅的恶毒面目，从而收获了自己的幸福。」

呵。

我所欣赏的，不是白嫫的天真，而是藏在纯洁表面下，和我如出一辙的不择手段与疯狂。

她的生存之道，就是在不堪的环境下，以「善良」做武器，可怜她的人对她倍加怜爱，讨厌她的人，不敢攻击她。

谁会想要欺负一个楚楚可怜的女生，让自己显得像个恶人呢？

而我的生存之道，就是用冷漠武装自己，拒绝一切可能的伤害，或者美好。

希望白嫖把手段用在南渚身上，从此「过上幸福的生活」吧。

他们天造地设。

33

半年后。

看到我父亲不敢相信的脸时，我好像并没有想象中的激动。

我坐在会议室中间的椅子上，两排的董事默然无声。

我亲爱的父亲，一夕变成了只能吃红利的局外人。

而我，将是甄家新任的董事长。

他牙根紧咬，颧骨凸出，往昔风流的模样荡然无存。

他就是用这样一副好皮相，骗了我养在深闺的母亲，杜家唯一的继承人，从此一跃冲天。

可惜现在，他的脸慢慢爬上皱纹。

他老了。

34

高跟鞋的声音砸在地上，职员们低下头做事，脸上还有残余的好奇。

盛桥换上西装，银灰色，又骚气又禁欲，抬了抬眼镜：「恭喜恭喜，今晚约饭？」

「不行。」

「别那么无情……」

我把手机挡在他眼前：「有约。」

「喂喂，你宁可答应白嫫也不答应我，我的地位难道比她还低？」

「嗯哼。」我难得语气轻松，自从放下那一段无疾而终的感情，我仿佛挣脱了什么沉重的加锁，由内而外地轻快起来。

南白两家定亲，他们感情甚笃，不知道约我做什么。

无所谓，我对她，很有兴趣。

35

侍者送上咖啡，又悄然离去。

我浅浅啜了一口，热气升腾，模糊了对面的白色人影。

她还是那么喜欢白色，坐在那里像朵白莲花，眼圈微红，仿佛被我欺负，已经有好几个人朝我看来。

「找我有什么事，是专程来听我祝福你们的吗？」

她好似回神，掩不住的刻骨目光投向我。

「他一直在想你，聊天的时候会出神，看着你们的照片傻笑，有一天他失魂落魄地回来，没打伞，从头湿到脚。」

我没有说话，她看起来也不需要我说什么，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。

「明明我们的相遇好似上天注定，可是偏偏有一个你。我说你歧视我，他也说让我多多体谅你，还为你向我道歉！凭什么！凭什么！」

「小婊啊，她很善良的。」

「我只是看她可怜……」

南渚曾经这么说，真应该让他看看自己的眼光。

「我对你们不感兴趣，长话短说吧。」

「我只是想知道，他究竟爱我，还是爱你。」

她放下端在手中丝毫未动的咖啡，向我诡异一笑，眼中的疯狂像火一般令人窒息。

眩晕袭来。

没想到，千算万算，还是躲不过，这一场命定的陨落.....

36

粗糙的绳子磨破了手腕，我轻轻挣扎，却挣不开。

白嫖居高临下，旁边是两个男人。

「我会假装和你一起被绑架。」她诡异一笑，「南渚到底会选择你，还是我呢？」

我垂下头，我已经和他说得很清楚，他应该不会再管我了。

「蠢货。」我说。

「你说什么？」她对我怒目圆睁。

我只是轻嗤一声，不再说话。

我已经走出那个怪圈，情情爱爱不能再阻挡我的脚步，高级定制的鞋包，手工定制的衣服，体面的工作和身份，都不过是我的倚仗，我的风光，而如今我的一切，都是靠自己双手所得，上不亏天，下不愧地，俯仰观之，人生景色尽在眼底。

而她还是扮着楚楚可怜，在岌岌可危的台子上唱着自怨自艾的戏，用泪水做武器，善良做借口，可成年人的世界，不是谁会哭就能笑到最后。

而我，早非当日之我。

白嫫让人把自己绑住，靠着集装箱，黑发遮住半边脸，像被虐待一般。

「你们要什么我都给，放开她们！」南渚出现在仓库门口，气喘吁吁，显然是十分急切地赶到。

两个男人对了个眼神。

「赎金拿来了吗？」

「一百万，都在这里了。」他把箱子打开，谨慎地推过来。

一百万，是还未成为南家家主的南渚能够拿出的极限。

一个男人确认是真的，抱着臂哼笑：「你听错了，一百万，一个人。」

「你们！」

他们一人一把刀，分别横在我和白嫫的脖子上，微微用力。

啧，我每天都用精油保养脖子，真是的。

「选一个吧，大少爷。」

「我回去再拿一百万，你放开她！」南渚看着我，目眦欲裂。

「我们可等不起，南家、白家、甄家要报复起来，我们小喽啰可承受不起。」

「选一个吧。快点！」

白嫫声音颤抖地喊了一声：「南哥哥，救我！」

我则冷眼看着他们。

南渚嘴唇颤抖，良久闭上眼睛：「我选.....」

37

「我选.....」

本以为不在意，可那一瞬间，我还是想了许多。

年幼、年少、年长；争吵、默契、傲娇。

我见过他所有的面目，像陪他走了一遍河山，两个旅人只有彼此，别无其他。

没有食物、没有水，涉过沙漠，涌入深海，夜幕下的两个人，影子也是相依相偎的。

直到一天，天亮了，他们背靠着背，走向不同的终点，头也不回。

水晶落地，溅开无数棱面，折射着不同的地方，不同的表情。

「我选.....白嫫.....」

我和他二十多年的大梦，终于宣告终结。

「哦？那这个你就不要了？听说南大少和甄小姐青梅竹马，如今看来，啧啧啧.....」

「闭嘴！」南渚抱起低声啜泣的白嫫，白嫫像寻求安全感一样钻进他怀里，暗地却给了我一个胜者的笑容，她以口型说：

「你.....输.....了.....」

南渚深深看了我一眼，张开嘴，却又闭上。

「甄小姐，哥们送你上路。」

男人们狞笑着靠近我，手中的刀寒光闪闪。

南渚不忍心见到这个场景，跑出仓库。仓库是废弃的仓库，灰尘在阳光下飞扬，少年奔跑的姿态都看得不甚清晰。

我闭上眼睛。

「动手！」

子弹没入肉体的声音，我缓缓扬起一抹笑。

呵。

38

劫匪捂住胸口倒在我面前，脸上满是不可置信。

我把绑手的绳子一扔，站起来活络了一下筋骨。

请来的雇佣兵真是好用，比这两个劫匪好点。

我走过傻住的南渚和白嫫，有人恭敬地递过文件袋，我轻轻把它拍进白嫫怀里。

「小度！你！你早就知道！」南渚眼圈微红，眼中即有不敢置信，又有劫后余生的庆幸。

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.....」

「白嫫串通绑匪的证据在里面，不如先想想怎么脱罪。」

我不再听他们的争吵，一个人跑起来，郊外人迹罕至，阳光清澈透明，深吸一口，像饮下加冰的威士忌，爽意在胸口碰撞。

目之所见的今天，一个男人倚车看来，嘴角高高上扬。

那一抹紫色鲜活而瞩目，一个明媚的春天，想必就在不远处。

番外·南渚篇

1

有的时候，做一些事，是需要一点点勇气的。

比如把藏在心里的花束拿出来，比如向他人吐露羞涩的爱语。

相处得越久，就越胆小。

她是真的喜欢我吗？我是喜欢她的吗？她看着我的眼睛中有谁？我.....能不能给她幸福？

小度，小度。

骄傲又脆弱，美丽得让人心折。

我 18 岁生日那天，她用微凉的手指递过来冰霜般的水晶花，我努力地找，想要看看她的世界中，到底有没有我。

我在她的回眸中捕捉流转的光影，惊鸿一瞥间，发现了自己的倒影。

我想要和她表白。

把全天下的玫瑰都送给她，把星星都掬起来捧到她面前。

我们不仅仅是挚友，还将会是最合拍的伴侣。我们会一起老去，在同一块墓碑下握着手长眠。

2

我踟躅，徘徊，轻轻按下「发送」键。

「明天有时间吗？」

我看着不远处房子的灯光，那里住着我的心上人。

我焦急地等，寂寞地等。

度日如年。

不知道是什么时候，她回复道：

「好啊。」

仿佛一瞬百花盛放，我欣喜若狂。

3

白嫫是.....一个意外。

她和小度完全不同，她柔弱、善良，甚至无法保护自己，我第一次见她时，她被人推倒，抢走了钱包。

我本想把她扶起来，她却倒在我的怀里。

我手忙脚乱地推开她，一抬头，小度静静地站在那里。

她穿着淡蓝色的裙子，像下凡的仙子。

白嫫啜泣起来，我们不欢而散。

4

后来，小度送给我的礼物被白嫫摔碎，第二天她对我便像换了个人。

我应该是要道歉的，我应该是要哄她的，可是冥冥之中，有一股奇怪的力量驱使着我与她渐行渐远。好似有人告诉我，白嫫和我天生一对，可是我不喜欢她，为什么一见到她，身体就不听使唤呢？

我无比厌恶身不由己的感觉，尝试抵制却收获甚微。

白嫫找到了父亲，她竟然是白家家主的女儿。

他们有意让我们联姻。

「瞧瞧这两个孩子，多般配啊.....」

「是啊是啊.....」

我不喜欢她！我在心里怒吼，努力抵制着那些本不该有的念头。

你和白嫫注定要在一起.....

是谁？谁在说话？谁？出来啊，为什么要控制我！

你爱白嫫.....

不！我不爱她！我爱的是，我爱的是.....

头痛欲裂。

唇齿间那三个字像被阻住一般。

我爱你.....

小.....

父亲有三个私生子，他们和我同岁，站在我面前，恍惚比我还要高。

他们眼中满是跃跃欲试，和要从我身上撕下什么的狠劲。

是啊，我，成年了。

我听到自己的声音，古井无波：

「是的，我喜欢.....白嫫。」

谁在控制我有什么关系呢？谁在嘲讽我的懦弱？谁对我失望了？这些，都没有关系啊。

有的人看似光风霁月，也不过是命运操纵的，可怜人。

命运，权贵，施与我的软弱无力，优柔寡断，才是一切一切，最大的悲剧。

我生来如此。

该盐选专栏共 39 章，97% 未读

继续阅读





盐选专栏

霸道总裁别爱我：甜又爽的反套路现言小说

墨得感卿 等

共 39 节

会员专享 ¥39.00

编辑于 2020-06-04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